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6-07-11
公告送出日期：2016-07-12

基金名称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648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04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800,385,315.67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2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16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12日

东方荣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6-07-11
公告送出日期：2016-07-12

基金名称	东方荣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荣家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480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10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429,499,222.88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7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3月29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12日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6-07-11
公告送出日期：2016-07-12

基金名称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17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10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552,193,878.65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6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6月12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12日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6-07-11
公告送出日期：2016-07-12

基金名称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主代码	001160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10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599,563,665.62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永润债券A类	东方永润债券C类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160	001161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329,372,612.02	270,191,053.60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0.9783	0.9737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5月4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12日

关于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部分销售渠道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渠道协商一致，现决定本公司旗下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648），自2016年7月15日起，参与以下销售渠道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仅限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如有）的前端收费方式，转换业务暂不适用）。

一、销售渠道及具体优惠方案

序号	机构名称	申购费率优惠方案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不低于0.6%的，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申购上述（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75%的，统一优惠至0.75%；原申购费低于0.75%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照原有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 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电子渠道（包括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定投申购费率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通过兴业银行柜面渠道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定期定额交易方式申购上述相关基金（含柜台和网银方式），并扣款成功，其前端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即实收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原定期定额申购费率×0.8）。以上优惠活动，若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前端模式）享受最低8折优惠，折扣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手续费费率已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手续费费率执行；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过网银、电话、手机等电子渠道申购光大银行代理销售的本基金，申购费率享受6折优惠；通过定投方式申购光大银行代理销售的本基金的投资者，申购费率享受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率执行。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自助式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自助热目助系统）申购指定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享受费率8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华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指定基金，按4折优惠（申购费率指各基金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投资者须给华安证券登录邀网场开通指定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将持续享受8折优惠（申购费率指各基金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柜台交易系统现场委托指定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华鑫证券自助式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融卡委托、热目助系统）方式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优惠费率统一按原费率的4折执行；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江海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指定基金（场外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方式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电话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5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4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五矿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申购上述基金，其购买手续费享有优惠，原手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定期定额申购的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的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八折，且不低于0.6%；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日常申购指定基金，享受费率4折优惠；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柜台、网上、手机开通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柜台交易系统现场委托指定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8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8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中山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基金，享受费率8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1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享受费率4折优惠；通过柜台交易系统现场委托指定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享受费率8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20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嘉实财富网上交易及柜台交易申购该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费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者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中金公司申购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者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2	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中正达广网上销售、移动端等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该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若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3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通过平安证券申购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限1折）。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申购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页面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申购具体折扣费率以上海好买页面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6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申购具体折扣费率以数米基金页面公式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7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28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2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3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申购具体折扣费率以同花顺页面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1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32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申购具体折扣费率以上海利得页面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3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34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申购（不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申购具体费率折扣以陆金所资管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5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最低折扣不低于1折，具体折扣费率以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6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37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38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39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费率最低享有1折优惠（前端收费模式），具体适用的折扣优惠以盈米财富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0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41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费率最低享有1折优惠（前端收费模式），具体适用的折扣优惠以深圳众禄公示为准。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2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优惠方案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用）执行。

注：以上排名不分先后，以上费率优惠规则均不适用转换业务(如已开通)。

二、活动时间

自2016年7月15日起（活动截止时间以各销售渠道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基金的前端收费方式。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各销售渠道保留对参与优惠的基金品种及折扣率进行调整的权利，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各销售渠道相关公告。

4、本公告解释权归各销售渠道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间请遵循各销售渠道的有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3、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95559.com.cn

5、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http://www.gtja.com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5553、400-8888-00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http://www.htsec.com

8、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网址：http://www.hazq.com

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或 40088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9-9918
网址：http://www.cfsc.com.cn

1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网址：http://www.jhzq.com.cn

12、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021-962518
网址：www.shzq.com

13、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4、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http:// www.wkzq.com.cn

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http:// www.xyzq.com.cn

1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1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18、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http://www.zszq.com

1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http://www.csc108.com

20、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网址：http://www.harvestwm.cn

2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1166@ 网址：www.cicc.com.cn

22、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zwealth.cn

2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2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25、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26、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27、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http://www.myfund.com

28、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5095
网址：http:// www.niuji.net

29、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s://8.jrj.com.cn

30、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s://www.5ifund.com

31、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8811
网址：http:// www.zcvc.com.cn

3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www.leadfund.com.cn

33、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网址：www.chtfund.com

34、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站：www.lufunds.com

35、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400-068-1176
网站：www.jimufund.com

36、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http://www.chinapnr.com/

37、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38、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4000178000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39、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yingmi.cn/

40、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8-2266
网址：www.dtfunds.com

41、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42、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43、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http://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12日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7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6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6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6年7月15日
赎回起始日	2016年7月15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7月15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6年7月15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7月15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转换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每次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具体办理要求以销售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本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0000	1.50%
1000000≤M＜5000000	1.00%
5000000≤M＜10000000	0.80%
10000000≤M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转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90日	0.50%
90日≤N＜180日	0.50%
180日≤N＜365日	0.50%
365日≤N＜730日	0.25%
730日≤N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90日但大于30日（含）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180日大于90日（含）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30日大于180日（含）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等。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每笔基金转换视为转出基金的赎回业务和转入基金的申购业务。

2、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基金转换时，由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成申购费用高的基金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由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成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3、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转出基金"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规定。

4、转入本基金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按以下标准执行：

（1）转出基金申购费标准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时，申购补差费率为0.78%；

（2）转出基金申购费标准为0元时，申购补差费率为0.8%；

（3）转出基金申购费标准按照比例收费时，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本基金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率为0；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本基金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率为本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

5、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6、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后的部分直接舍去，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7、转换份额的计算步骤及计算公式如下：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1) 当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基金时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 当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时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货币市场基金应转出的累计未付收益

第二步：计算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别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 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非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份。A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赎回费率为0.5%。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2%，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份，则转出基金赎回费、补差费用及转入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 ＝ 2,000×1.500=3,000元

赎回费用＝3,000×0.5%=15元

补差费用＝0（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15+0=15元

转入金额＝3,000－15＝2,985.00元

转入份额＝2,985.00/1.350＝2,211.11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基金转换采取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1份，如果投资者某笔转换申请导致转出基金的单个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少于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则转出基金转出后的基金份额余额将被同时强制赎回。

4、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基金有一只处于非开放日，基金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最终转换份额的确认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6、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并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或注册登记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

7、单个开放日，某只基金的净赎回申请份额与基金转换中该基金的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该基金总份额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确认或部分确认，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转换费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适用费率根据单笔转换时转出基金的持有期限以及计算的转入基金的转入金额分别确定转出基金适用的赎回费率和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之日算起。

9、当投资者将持有的本公司旗下货币基金份额转换为非货币基金份额时，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全部转出，则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全部累计未付收益一并转出；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未付收益为正收益，则累计未付收益继续保留在投资者基金账户；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收益为负收益，则根据基金转出份额占投资者所持全部货币基金份额的比例相应转出同比例累计未付收益。

10、基金转换业务除保本基金遵循“后进先出”外，其它基金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进先出”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后进先出”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短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11、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相关基金转换业务。

12、本公司对直销渠道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实行优惠，优惠后申购补差费不得低于0.6%，如原申购补差费等于、低于0.6%的，或者为固定费用的，按照原申购补差费或固定费用执行。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微信公众号和手机客户端）进行本基金与金元宝转换业务的优惠政策遵照2015年11月25日发布的《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开展直销电子交易基金转换费率优惠的公告》执行。

13、开放转换的额度限制及规则参照申购业务执行。

投资人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对直销渠道业务进行咨询

（1）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628 5888。

（2）本公司网址：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如遇基金暂停申购的情况，在本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以及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将以本公司公告为准。另外，开放定期定额投资的额度限制及规则参照申购业务执行。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名称：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3层
联系人：孙桂东
电话：010—66295921
传真：010—66578690
网站：www.orient-fund.com

投资者可到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也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办理本基金网上交易业务。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提供转换业务的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